证券代码：600150　　证券简称：中国船舶　　编号：临2017-38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

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7年10月30日在北京首体南路9号中国船舶大厦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应参会董事15名，实参加表决的董事15名。会议由董强董事长主持。吴强董事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，委托董强董事长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；张海森董事、王琦董事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，均委托王永良董事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；韩方明董事、曾恒一董事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，均委托李俊平董事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；朱震宇董事因公务原因不能亲自参会，委托吴志坚董事代为参加会议并行使表决权。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符合公司章程和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，会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经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报告、预案：

1、《公司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2、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相关条款的预案》

表决结果：同意 15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（本预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内容详见《关于修改<公司章程>相关条款的公告》，临 2017-39 号）

特此公告。

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 年 10 月 31 日